

雁栖湖水岸空间整治提升工程（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工程 雁栖湖水岸空间整治提升工程（监理） 已由 北京市怀柔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京怀柔发改(审)[2026]10号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北京市怀柔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 政府投资，工程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 怀柔区北京市怀柔区雁栖湖片区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 847203 m²

2.3 本工程的施工计划开工日期 2026年04月01日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 455（日历天）

2.4 工程建安投资 21886.86（万元）

2.5 最高投标限价 3382300（元）

2.6 监理服务期（监理期限和相关服务期限）

监理期限 455（日历天）

相关服务期限 730（日历天）

2.7 工程建设内容及监理范围 主要包括雁栖湖片区内环及外环片区的绿化工程、庭院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的监理服务。

2.8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的监理资质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

3.2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4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没有处于破产状态；

3.5 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未被取消，且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出现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等问题；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3.6 分标段的招标项目最多允许中标标段的数量要求：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工程划分标段中的 / (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标段要求： /

3.7 本工程 不是 政府采购项目。

3.8 其他要求： /

4. 信誉要求

4.1 投标人须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相关名单。投标人及其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良好的园林绿化行业从业信用记录。

4.2 本次招标 不采用 信用标评审。

4.3 其他要求：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与且符合本公告第3条规定的资格条件，方可于 2026年02月26日09时00分至2026年03月03日16时00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下载招标文件。

5.2 凡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请于 2026年02月26日09时00分至2026年03月03日16时00分 在 (本项目无需领取技术资料) 领取招标技术资料。技术资料押金 0 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6年03月20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当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回执。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大街53号怀柔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层(具体开标室以现场大屏幕为准)（开标地点）开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布, 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市怀柔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地址：北京市怀柔区北大街1号2层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



联系人：陈芳
电话：010-69649496
电子邮件：/

6号楼0188
联系人：申耀朋
电话：13651356671
电子邮件：1724762204@qq.com

日期：2026年02月26日



申耀朋